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4 页
- 三、资格证书复印件……………第 15—1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7-681号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特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洁特生物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洁特生物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洁特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洁特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洁特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9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洁特生物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3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采用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和余额包销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4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4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5,700,000.00元（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6,000,000.00元，其中已扣除贵公司提前支付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金额3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434,3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508,492.65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2,491,507.3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2〕7-67号）。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4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4,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50.85
二、募集资金净额	43,249.1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1,332.53
本年度使用金额	10,532.66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11,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9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19.3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3,002.3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中信银行广州分行、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建行广州开发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4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82540078801200000018	10,375.66	使用中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587029000000000290	2,145.77	使用中
洁特生命科学(广州)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587029400000001198	480.87	使用中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注 1]	82540078801200000018	5,000.00	使用中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注 1]	587029200000002734	2,000.00	使用中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注 1]	587029200000002735	4,000.00	使用中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广州黄埔支行[注 2]	8110901012601451115		已注销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广州中新知识城支行[注 2]	44050154171000001147		已注销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佛山禅城支行[注 2]	635525041		已注销
合计			24,002.30	

[注 1]此三项账户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子账户

[注 2]此三项账户已于 2023 年注销，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2023-0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生物实验室耗材新产品研发”系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其实施旨在进一步布局生物实验室耗材市场，增加产品类型、加强生产线信息化与智能化建设、提升市场地位，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系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4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生物实验室耗材产线升级智能制造项目	35,000.00	3,970.25	3,970.25	2025/12/31	2024/12/30
生物实验室耗材新产品研发项目	4,000.00	810.52	810.52	2025/12/31	2024/12/30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支出，后续以募集资金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资金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该部分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47,807,716.79 元（人员薪酬、社保公积金、设备和原材料采购款、日常运营费用等）。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4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0,800.00	2024/12/30	12个月	2024/12/30	2025/12/30	10,800.00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了108,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并于2025年12月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8,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4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	2024/7/11	2025/7/10	2024/7/11	
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	2025/5/22	2026/5/21	2025/5/22	

2.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4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本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6,250.00
本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本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本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本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本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本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本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本公司	浦发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本公司	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存	2,000.00
本公司	九江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存	4,000.00
合 计	—	—		67,750.00

(续上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注]
2024/1/19	2025/2/6	2025/2/6		3%	187.81
2024/12/27	2025/12/27	2025/12/27		1.75%	52.51
2024/12/27	2025/12/27	2025/12/27		1.75%	87.51
2024/11/4	2025/1/24	2025/1/24		0.85%-2.25%	25.06
2024/12/20	2025/6/19	2025/6/19		0.85%-2.30%	115.00
2024/12/23	2025/3/24	2025/3/24		0.85%-2.45%	11.38
2025/2/5	2025/5/6	2025/5/6		2%	11.82
2025/5/19	2025/6/19	2025/6/19		0.85%或 2.00%或 2.20%	7.50
2025/6/23	2025/7/23	2025/7/23		0.70%或 1.85%或 2.05%	3.08
2025/6/23	2025/9/23	2025/9/23		0.70%或 1.90%或 2.10%	47.50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注]
2025/10/9	2025/10/31	2025/10/31		0.70%或1.95%或2.15%	3.58
2025/9/28	2026/4/1		5,000.00	0.95%或1.85%或2.05%	
2025/12/29	2026/12/29		2,000.00	1.60%	
2025/12/29	2026/12/29		4,000.00	1.60%	
合计	——	——	11,000.00		552.74

注：利息金额是已实际收到的理财收益金额

2025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单、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券商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11,000.0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 年 7 月 4 日											
募集资金总额		43,249.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32.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65.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物实验室耗材产线升级智能制造	生产建设	不适用	35,000.00	不适用	35,000.00	9,280.09	14,074.92	-20,925.08	40.21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实验室 耗材新产品 研发	研发项目	不适用	4,000.00	不适用	4,000.00	1,252.57	2,790.27	-1,209.73	69.76	2026年 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5,000.00	不适用	5,00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000.00	不适用	44,000.00	10,532.66	21,865.19	-22,134.81	49.6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线升级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4年6月延长至2025年6月，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新产品研发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3年12月延长至2024年12月。</p> <p>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洁特生命广州位于广州市增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厂房主体需要完成建设以及相应的配套投入等方可投入项目运营，公司对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线升级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6年12月，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新产品研发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12月。同时，鉴于洁特生命广州尚需进行相应的洁净、能耗及其他生产配套投入方能用于项目的投产运营，公司将结合实际需要对所需配套进行募集资金的投入。公司将结合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和客户需求情况，确保设备投资与项目效益的平衡和优化。同时，公司也会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技术发展，及时优化产品及设备投资策略，以保持产品及设备的先进性和适用性，从而更好地发挥募投项目的效益。</p> <p>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自动化产线的建设和调整周期较长，以及新建厂房的施工建设及后续车间的洁净施工等工作周期较长，导致部分在研产品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为确保研发质量与国际竞争力，公司基于当前该项目的实际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审慎评估后，决定将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新产品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2026年12月。</p> <p>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洁特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有效整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内部资源以更加合理地利用公司现有技术、人才等优势,推进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线升级智能制造项目”和“生物实验室耗材新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洁特生命广州作为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洁特生命广州位于广州市增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场地作为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洁特生命广州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向洁特生命(广州)注资8,000.00万元。公司将结合当前的市场环境变化对可转债募投项目投入进度进行合理把控。</p> <p>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p>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68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68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编号: 4403004800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 08月 0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1年6月换发


姓名: 彭宗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6-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51050219790628005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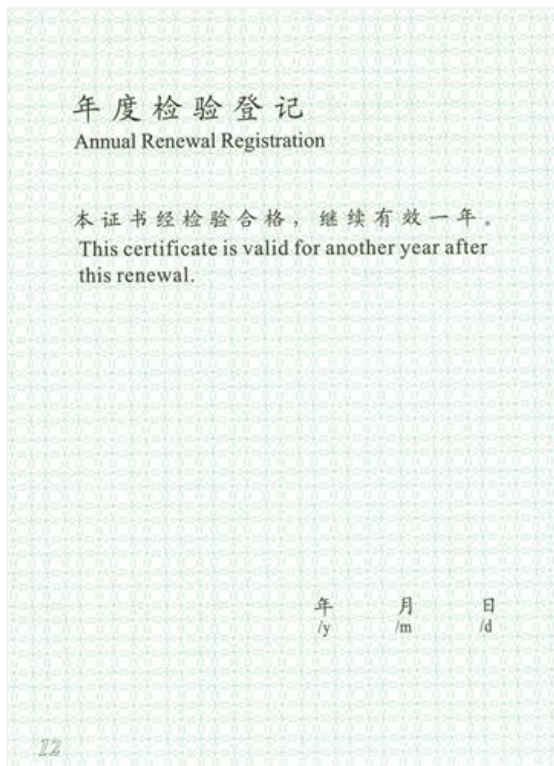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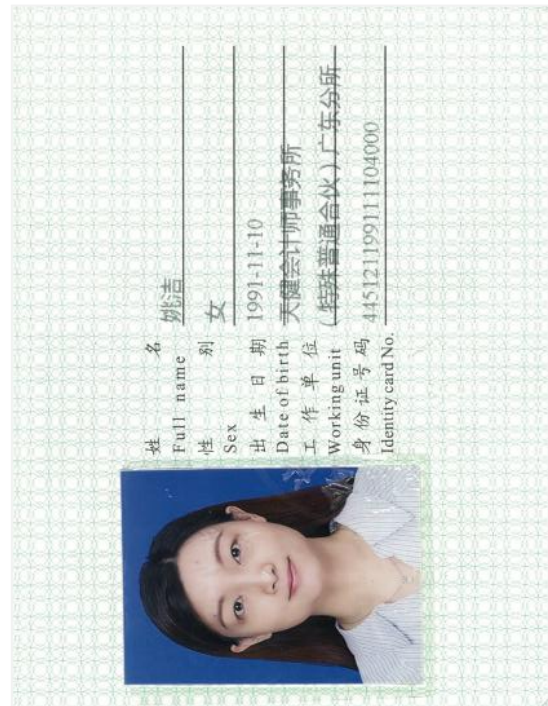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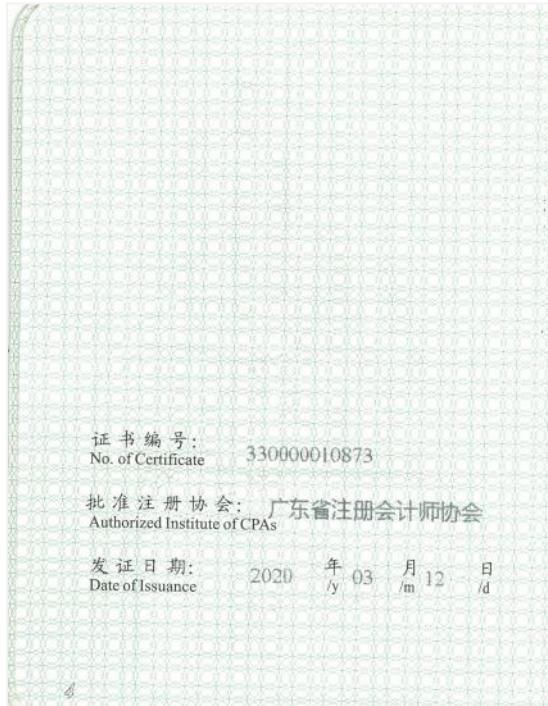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彭宗显 440300480054

年 /y 月 /m 日 /d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681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彭宗显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681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姚洁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